

嘉兴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嘉科函〔2022〕53号

对市政协九届一次会议第261号提案的 答 复

俞建金委员：

您在市政协九届一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探求“一院一园一基金”模式迭代升级，推动资本与创新高效融合》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科技创新始于技术，成于资本。资本对于科技创新发展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一是能高效满足创新发展的资本需求；二是能更有效地化解创新发展的风险；三是可以帮助优质创新企业实现规范健康成长。结合委员的问题建议，我市将进一步优化基金和金融服务体系。

一、前期工作情况

一是与长三院合作组建基金。嘉兴市政府产业基金充分利用清华长三角研究院的平台资源，通过整合政策、资金、技术、智力等各项资源，采用母子基金架构成立总规模 5.71 亿元的浙华紫旌母基金，通过发挥清华长三角研究院的科技资源和人才优势，以基金引导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落地嘉兴。目前该基金参股子基金项目 16 个，总规模 101 亿元，投资实体经济项目 561 个，项目总投资额超 1000 亿元。

二是为高能级产业园建设基金。依托基金招商，以“人才+资本”“科技+金融”“基金+项目”等方式，引领招商模式变更，结合嘉兴高能级产业园优势产业，联合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金融办等市级部门，为我市 12 家高能级产业园对接至少 2 家头部基金管理公司，重点推荐如中信建投、君联资本、财通资本等知名机构，聚焦建链、延链、补链、强链，推动园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是与科技城合作组建人才基金。在市委组织部的指导下，与科技城合作成立总规模 2.64 亿元的人才创业创新投资基金，重点支持高端人才团队、高层次科创项目落地，推动优质人才企业科研成果产业化。基金组建过程中，采用竞争机制推动基金超募达 1.3 倍，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同时，锁定投资范围，鼓励基金将全部资金投向嘉兴项目，加大对嘉兴市人才项目的支持力度。截至目前，基金累计投资华显光电、英孚康等本地

人才项目 4 个，总投资 6500 万元，引进人才项目 2 个。

四是建立健全风险补偿机制。围绕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特点，在全省率先实施科创金融改革，积极争取国家试点，出台《关于深化科创金融改革的实施意见》（嘉委办发〔2021〕72 号），发布全省首个科创企业培育库管理办法和“专精特新”企业专属信贷产品，积极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应收账款质押、知识产权质押、股权质押、仓单质押等科创金融产品。2022 年，给予市本级银行科创企业贷款风险补偿 243.23 万元，给予科创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贴息 118.19 万元，已兑现贴息 944 笔涉及贴息金额 1040 万元。截至目前，市、区两级累计为 1400 余家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贴息 1400 多万元。鼓励嘉兴信保基金适时推出外贸型企业“汇率避险”担保产品，已落地汇率避险担保业务 46 笔，涉及金额 7726.4 万元，累计为企业节约融资成本 77.26 万元。

五是建立金融支持创新发展（嘉兴）实验平台。由嘉兴银行和太平科技保险公司牵头，联合全省多家大型银行省分行及城商法人银行、全国性券商、保险和投资机构以及大型科研院校等共同发起建设金融支持创新发展（嘉兴）实验平台。通过整合“政银保证投学”等多方资源，加强各类型机构联动配合，初步探索建立了良性互动合作机制，助推嘉兴科创金融深化发展。今年以来，我局继续大力推动实验平台加快发展，支持各类型机构加大资源整合与优势互补。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探索构建科创母基金体系。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加快构建科技创新基金体系的若干意见》（浙政办发〔2022〕2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完善我市科创基金体制机制。探索构建科创母基金体系，围绕互联网+、新能源、新材料等分领域搭建子基金，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拟上市科创企业、上市科创企业定向增发、科创项目并购、科创企业培育等，助推科创企业快速做大做强，提升核心竞争力，打造优良科创生态。

二是探索设立梦想天使基金。采取“补贴资助+股权投资”相结合的方式，解决人才企业“有智无资”的发展痛点，发挥梦想天使基金引导作用，支持“人才+项目”，优先保障园区人才项目落户和重要创新成果转化，推动以园区为核心依次向外延伸的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与产业发展圈。同时根据产业定位，积极引导基金投资校（院）地合作、政企合作项目，形成“科研平台（研究院）+研发中心）+孵化平台”的人才创新创业平台集群，形成由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研发中心等组成的若干研发机构和由孵化器、众创空间等组成的若干孵化平台的创新发展联合体系。

三是进一步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推动金融支持创新发展（嘉兴）实验平台加快发展，依托实验平台投资基金资源，推动本土银行与知名创投机构合作，探索和建立“银行推荐+创投持股+银行跟贷”的一站式投贷联盟模式。进一步完善信保基金市县

联动机制，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风险补偿、保费补贴和资本金补充作用，引导政府行融资担保机构减费让利，不断提升支持能力。推动“总对总”“双保”应急贷、汇率避险等融资担保产品扩面增量。鼓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远期结售汇产品免收担保费，减少科技型小微企业汇兑损失。



(联系人：张晓飞

联系电话：15757356317)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级有关部门。

嘉兴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2年8月26日印发
